

附件 2

政府公共管理服务外包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18 年)

项目主管部门：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（国资委）

项目名称	政府公共管理服务外包	项目类别	常规	√	一次性		追加	
项目主管部门	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（国资委）	项目实施单位	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					
项目周期	1 年	项目属性	新增		延续		√	
预算金额	90 万元	其中：财政拨款	90 万元		其它资金	0		
年度目标总体描述	做好政策研究服务、定期开展物业安全巡查工作、做好政府物业的接收和委托工作、办理我区政府物业的产权证、完成政府物业各项专项工作。							
绩效内容	目标内容				目标完成情况	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		
投入目标	该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，中标金额为 107.227985 万元，2017 年度公开招标支付 69.6982 万元，当年度支付人民币 26.807 万元，服务期限完成并经考核合格后支付剩下款项 10.722785 万元。（预计明年完成）				已完成			
产出目标	1. 配合起草政府物业资产管理办法。通过梳理相关政策文件、法律法规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起草《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资产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及相关实施细则；2. 参与梳理、摸排全区政府物业。对全区 916 处政府物业进行摸排清理、科学分类，同时跟进政府物业电子地图系统的制作，提升政府物业信息化管理水平；3. 配合开展政府物业的接收与委托。全年共接收政府物业 916 处，办理产权登记 135 处，委托社区公配物业 74 处；4. 配合推进北站、红山项目的相关工作。积极协调、跟进项目公共区域的设计、装修方案的调整、资料准备及报会等工作；5. 参与政府物业安全巡查。对经营性物业进行安全生产巡查，同时对社区公配物业进行不定期抽查；6. 参与政府物业其他专项工作。协调解决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、保障性住房配套商业招租、调整社区公配物业使用功能、2018-2019 年度房地产土地评估预选供应商库采购等事项。				已完成			
效益目标	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。通过一系列措施，逐步规范我区政府物业的管理模式，进一步推动我区政府物业管理工作，不适用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经济效益指标。				已完成			

填表人：吕珊

联系电话：23332609